谈判采购公告

1．采购条件

本项目已经采购人决策立项，资金自筹且已落实。现对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2027年飞灰填埋物运输服务进行谈判采购，现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2．项目概况及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2027年飞灰填埋物运输服务谈判采购

2.2 项目编号：M410100006510016302N

2.3 实施地点：鹤壁市淇滨区金山办事处蔡庄村北。

2.4 采购范围：

投标方负责飞灰螯合物厂内装车工作，投标方自备车辆将稳定化处理后的飞灰运输至指定的填埋场，由投标方租赁吊车、叉车、铲车等所需机具，根据场地人员指挥负责卸车，按照要求码放到指定位置。飞灰螯合物码放遵守政府及存放场地要求，不得随意倾倒，做到码放整齐，码放不涉及道路铺设相关费用（注：为节约相关车辆的成本费用，建议投标方根据招标方现场库存情况，定期集中运输，但不能影响正产生产），预估2027年飞灰螯合物产生量约15000吨。

2.5□交货期/√服务期限/□工期要求：365日历天

2.6 质量要求：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能通过验收，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2.7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8 其他要求：　无　

3．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要求：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合法有效，具有相关经营范围

3.2 资质要求：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必须包括危险货物运输

3.3 业绩要求：2024年01月0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在国内至少具有1项道路货物运输服务业绩（须提供证明业绩的合同扫描件）

3.4 人员要求：无

3.5 财务要求：无

3.6 信誉要求

3.6.1 供应商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或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注：相关信息以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决定为准。

3.6.2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相关主体（企业）的网站打印页面，并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查询路径：“信用中国网站首页”—“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企业（查询截图需显示查询日期，查询日期须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

3.6.3 供应商未列入河南投资集团系统黑名单。通过“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网站“信用信息”“不良行为公示”“供应商黑名单（集团级）”（https://www.zybtp.com/gyshmd/index.jhtml）查询。（此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实）

注：（1）前述“未被列入”包括没有该情形、处罚已失效或取消。

（2）查询日期需在公告发布日之后，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须显示查询日期。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单位相关信息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情形下，仍利用有关平台信息更新滞后的，视为故意弄虚作假，其投标无效。

（3）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相关信誉查询截图的，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若在评审现场招标人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7 其他要求

3.7.1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存在该条款情况的，均按无效标处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3 如因管控原因或工艺改变导致外运量减少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依据实际外运量进行结算。

4.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

4.1.本项目通过中原招采平台（https://www.zybtp.com/）进行全电子化采购。

4.2.有意参与采购活动并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需先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办理 CA 互认

证书，方能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4.3.请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12月01日18时00分前，使用CA互认证书/实体U-KEY证书登录中原招采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4.4.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https://www.zybtp.com/fwpdsfbz/397184.jhtml）、发票开具操作详见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https://www.zybtp.com/u/cms/www/202509/4.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开票.pdf)。

4.5 中原招标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

有关 CA 互认证书办理、投标全流程操作、平台收费标准、常见问题咨询、配套工具下载及在线客服帮助等各项服务，均可前往中原招采平台供应商操作专区查看，专区链接：https://www.zybtp.com/gysczq/index.jhtml。

注：本项目在评审过程中，如果在平台预警分析报告中出现不同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下列雷同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集体认定为串通投标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依法否决其投标，并在评标报告中如实记录：

（1）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2）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电子邮箱一致；

（3）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的缴费人一致；

（4）供应商参与同一标段（包）登记的联系电话一致；

（5）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

（6）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缴纳投标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子账户；

（7）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存在上传文件的公网 IP 地址信息相同；

（8）国家、省规定的其他利用电子化手段串通投标情形。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供应商需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响应文件）(.file 格式）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原招采平台上传,上传加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年12月0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提交或未在指定载体上提交的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5.2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按要求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由于供应商原因，未按要求制作、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造成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3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项目，供应商可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活动，无需到开标现场。

5.4 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及时登录中原招采平台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文件的具体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因供应商原因造成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原招标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

7.异议的提出

登录中原招采平台，通过异议、投诉端口，按照操作提示发起。不接受匿名异议，异议投诉渠道详见中原招采平台<服务中心>-<异议投诉>（https://www.zybtp.com/yyts.jhtml）。邮箱：zybtpzlglb@163.com。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金山办事处蔡庄村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联 系 人：连老师（商务）

电　　话：18803928568

联 系 人：张老师（技术）

电　　话：18639925571

邮　　箱：cfhbnyhb@163.com

监督单位：城发环保能源（鹤壁）有限公司财务部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金山办事处蔡庄村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联 系 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18530396927

采购人：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2026 年 11 月 24 日